115學年度第1學期高一第一次期中考試範圍表

日　期	節 次	班　　別			102~107		108~113	
10/13 （星期二）	第一節	8:10	~ 70	9:20	歷史	翰林第一冊L1~L2	地理	Ch1-2~Ch3-2
	第二節	9:40	~ 50	10:30	作文	知性題	作文	知性題
	第三節	10:50	~ 70	12:00	自習		自習	
	第四節	13:10	~ 70	14:20	國文	課本：L1~L4 補充文選：L1~L2 島讀：主題一、主題二	國文	課本：L1~L4 補充文選：L1~L2 島讀：主題一、主題二
	第五節	14:40	~ 70	15:50	生物	1-1~1-2(含探討活動1-1、1-2)	地科	第一章(全)、第二章(2-1.1)、 第三章(全)、第六章(6-2)
10/14 （星期三）	第一節	8:10	~ 70	9:20	數學	單元1~4	數學	單元1~4
	第二節	9:40	~ 50	10:30	英聽	4U雜誌9月全	英聽	4U雜誌9月全
	第三節	10:50	~ 70	12:00	自習		公民	第一冊1~2課
	第四節	13:10	~ 70	14:20	物理	1-1~3-2	化學	Ch1-1~Ch2-1
	第五節	14:40	~ 70	15:50	英文	1.龍騰課本第一冊L1~R1(L1和L2精讀) 2.Reading Highlights Unit 1~4	英文	1.龍騰課本第一冊L1~R1(L1和L2精讀) 2.Reading Highlights Unit 1~4

※考試訊息以手搖鈴為準。

一、學生應遵守考試規定時間入場，**逾時20分鐘不得參加考試，試卷以零分計算**；考試時間**結束前20分鐘始准繳卷**離開考場。

二、考試時應將書包放置於教室前後，全體考生**手機關機，且不得隨身攜帶**，並依照座號排定座位就坐。

三、考生座位規範如下：考試期間，學生應將書包置於教室前後並將桌子抽屜面向講台；除應用文具外，桌面不得放置任何書籍、簿冊、紙張，亦不得於應試中飲食。

四、考試中，**不得將**計算機、MP3或具有記憶等功能之物品**置於抽屜中、桌椅下、座位旁或隨身攜帶**；手錶、鬧鈴或其他個人物品**不得發出聲響，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10分，並得視其使用情節加重扣分或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。**

五、違反上述規定者，逕依本校試場規則懲處。